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22-20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方茸世专项基金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作设立专项基金概述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机构合作设立半导体专项基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烟台东方威思顿电气有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东方茸世(烟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方茸世”)。东方茸世已完成工商登记和私募基金备案。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27、2020-28、2020-29、2021-03。

二、专项基金对外投资情况

日前,东方茸世与荣湃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湃上海”)及其原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标的公司:荣湃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3LEY82

法定代表人:董志伟

注册日期:2017年01月09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霞路22号309室

主要产品介绍:包括半导体技术、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的销售,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投资金额

嘉兴容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容江”)向东方茸世转让荣湃上海0.5263%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80,282.00元(捌万零贰佰捌拾贰元),东方茸世支付的对价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壹仟万元),转让完成后东方茸世持有荣湃上海的股权比例为0.5263%。

3、公司与上述投资标的关联关系

公司与荣湃上海及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方茸世投资总额占其认缴出资总额的87%。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东方茸世上述对外投资符合其投资方向,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无实质性影响;筛选、储备、培育优质资产,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投资布局,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投资项目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2-054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分别于2022年3月25日、2022年4月12日召开了惠发食品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惠发食品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6日、2022年4月13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1)、《惠发食品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3)、《惠发食品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6)。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诸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735779916D

2、名称: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山东省诸城市舜耕路139号;诸城市舜德路159号

5、法定代表人:惠增玉

6、注册资本:壹亿柒仟肆佰柒拾玖万玖仟元整

7、成立日期:2005年02月02日

8、营业期限:2005年02月02日至长期

9、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货物进出口;调味品生产;饮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1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2-060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有关详情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

英文名/拉丁名:Terbutaline Sulfate Nebuliser Solution

剂型:吸入制剂

规格:2ml:5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上市许可持有人: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23371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研发及相关情况

本公司提交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注册获得受理的时间为2021年1月23日,受理号为CYHS2100104。本品主要用于缓解支气管哮喘、慢性支气管炎、肺气肿及其它肺部疾病所合并的支气管痉挛,适用人群包括成人及儿童。

本品为本公司自主研发产品。特布他林是一种β2受体激动剂,通过选择性兴奋β2受体舒张支气管。特布他林可增加由于阻塞性肺病降低的黏液纤毛清洁功能,从而加速黏液分泌物的清除。雾化吸入给药具有直接作用于靶器官,起效迅速、疗效佳、不良反应低等优势。吸入特布他林可在数分钟内起作用,作用持续6小时。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的累计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922.68万元。

三、同类药品的市场情况

根据IQVIA抽样统计估测数据,国内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2021年度终端销售金额约为7.44亿元。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网站及威达数据库显示,截至目前,已批准上市的该药品国内企业有7家(含本公司),其中,有6家产品视为通过一致性评价(含本公司)。国内另有9家企业(按上市许可申请人计)申报。

四、风险提示

公司在取得药品注册证书后,可生产本品并上市销售。由于药品的生产和销售易受到国内医药行业政策变动、招标采购、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编号:临2022-023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s://board.10jqka.com.cn/ir)或者同花顺App端入口(同花顺app首页—更多—特色服务—路演平台)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2年6月16日 (星期四)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600683.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2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为了让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在同花顺路演平台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财务状况等事项进行沟通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15:00-17:00

召开地点: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s://board.10jqka.com.cn/ir)或者同花顺App端入口(同花顺app首页—更多—特色服务—路演平台)

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公司总裁高一轩先生、独立董事程小可先生、财务总监张雨来先生、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谢雪林先生、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朱琳女士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2年6月17日 (星期五)15:00-17:00通过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s://board.10jqka.com.cn/ir)或者同花顺App端入口(同花顺app首页—更多—特色服务—路演平台)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同时公司将通过该平台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600683.com,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朱琳

联系电话:010-65636620

公司邮箱:ir@600683.com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2-043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6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内容已充分了解。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书面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2年租金减免方案的议案》

本次减免租金预计不超过17,715.7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2022年租金减免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韩兴凯先生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饶忠旭先生(简历详见附件1)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韩兴凯先生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肖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2)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1日

附件1:副总经理饶忠旭先生简历

饶忠旭,男,1968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经济师(邮电)。现任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长沙赛格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吴江赛格市场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市场与物业事业部(通信市场)市场管理兼安全主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商业运营分公司市场部部长兼安全主任、副总经理,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党支部副书记。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饶忠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经公司查询,饶忠旭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2:副总经理肖军先生简历

肖军,男,1972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信用卡部主管,浦发银行深圳分行个人银行部高级经理,平安银行总行零售风险管理部室主任,广州银行深圳分行中小客户部、公司业务一部总经理,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肖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经公司查询,肖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2-044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租金减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家发改委等14部门发布的《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发改财金(2022)271号)、《深圳市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进一步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若干措施》(深府(2022)28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做好市属国企房屋租金减免有关事项的通知》等及相关配套指引文件,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租金减免方案的议案》,同意对符合相关减租条件的租户在政策要求范围内进行房租减免,与商户共渡难关,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租金减免总体情况

(一)减免范围:

公司及所属企业中符合减免政策的企业。

(二)减免对象:

制造业小微企业、服务业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幼儿园等。

(三)减免期限:

深圳企业本次拟减免期限原则上自2022年3月1日-2022年8月31日,属于制造业小微企业、服务业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3-5月租金全免,6-8月租金减半执行,属于民办幼儿园的,免除3个月租金;深圳以外企业按照当地政府相关政策执行。具体期限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四)本次减免金额总额

预计不超过17,715.76万元,具体减免金额以实际执行金额为准。

(五)为确保租金减免事项能够有序、高效实施,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上述相关事宜。

二、本次租金减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租金减免方案预计影响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约为16,858.74万元,预计影响公司2022年归母净利润约为10,505.31万元。本次租金减免方案对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的影响系未经审计的预估数据,仅为投资者了解本安排对公司的影响所用,最终以实际执行金额为准,公司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二)本次的租金减免事项是公司响应政府号召,帮助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商户应对疫情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扶持租户平稳经营和发展,也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及影响力,促进区域及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本次租金减免方案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长期发展。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2-045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下午14:45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

其中,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28日9:15至2022年6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1。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

B股股东应在2022年6月20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止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B股的最后交易日为2022年6月20日),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租金减免方案的议案》	√

说明:

1.上述议案1为普通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2年租金减免方案的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授权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9:00-14: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会议联系方式:王磊

联系电话:0755-8374 7939

联系传真:0755-8397 5237

电子邮箱:segcl@segcl.com.cn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邮政编码:518028

(六)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1。

五、投票注意事项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他注意事项

1.为配合当前新冠疫情防控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优先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提醒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提前关注及遵守深圳市有关防疫政策及防疫要求,配合公司会场要求进行登记等相关防疫工作。

七、备查文件

1.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A/B股)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058”,投票简称:“赛格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6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6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A/B股)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于深圳市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委托人姓名:

2.委托人股东账号:

3.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委托人持股数:

5.股东代理人姓名:

6.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7.股东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 否

8.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租金减免方案的议案》	√			

9.股东代理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 否

10.如果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有表决权,应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指示:

(1)对关于_____的提案投赞成票;

(2)对关于_____的提案投反对票;

(3)对关于_____的提案投弃权票。

11.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 否

委托人签名(盖章)(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临2022-066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三安”)、湖北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安”)、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三安”)、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成”)、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三安”)和全资孙公司泉州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集成”);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南三安、湖北三安、厦门三安、三安集成、泉州三安和全资孙公司泉州集成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12.5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已分别为全资子公司湖南三安、湖北三安、泉州三安和全资孙公司泉州集成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了20.60、7.00、12.60和1.0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为厦门三安和三安集成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和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了65.87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与金融机构就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事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相关内容见下表: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方式	担保总额(亿元)
1	三安光电	湖南三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4.00
2	三安光电	湖北三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2.00
3	三安光电	厦门三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2.00
4	三安光电	三安集成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
5	三安光电	泉州三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2.50
6	三安光电	泉州集成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
合计					12.50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公司已分别于2022年5月12日、2022年6月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提供担保的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和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20年7月7日,注册地址为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2450号环创园B1栋2405房,注册资金2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蔡文必,主要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制造、封装、测试;碳化硅衬底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的制造、销售、研发;电力电子技术服务;功能材料及其元器件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为419,672.19万元,总负债221,060.2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121,750.00万元,流动负债88,426.23万元),净资产为198,611.90万元,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6,327.88万元,净利润-13.97万元。

(二)湖北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9年06月25日,注册地址为湖北省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高新五路18号,注册资金3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201,383.50万元,总负债154,007.92万元(无银行贷款,流动负债94,919.21万元),净资产47,375.59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524.19万元,净利润-2,718.37万元。

(三)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04月08日,注册地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841-899号,注册资金3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1,037,381.71万元,总负债348,392.1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52,375.70万元,流动负债179,716.16万元),净资产688,989.58万元,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413,341.58万元,净利润25,581.11万元。

(四)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5月26日,注册地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火炬路56-58号火炬广场南楼304-26,注册资金1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583,714.30万元,总负债319,265.0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81,750.00万元,流动负债128,818.63万元),净资产264,449.29万元,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223,143.31万元,净利润38,482.43万元。

(五)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7年12月22日,注册地址为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石井镇古山村莲山工业区2号,注册资金5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光电科技研究、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电子工业技术研究、咨询服务;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1,790,915.01万元,总负债960,264.7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20,000.00万元,流动负债795,479.09万元),净资产830,650.31万元,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194,591.54万元,净利润37,376.32万元。

(六)泉州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成立于2021年4月29日,注册地址为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石井镇古山村莲山工业区2号,注册资金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蔡文必,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贵金属冶炼;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139,043.14万元,总负债131,356.61万元(无银行贷款,流动负债131,356.61万元),净资产7,686.52万元,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2,857.37万元,净利润-1,383.48万元。

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目前,没有影响上述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金融机构分别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担保额度:4.0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4、保证责任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二)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湖北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担保额度:2.0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4、保证责任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三)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担保额度:2.0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4、保证责任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四)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担保额度:1.0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4、保证责任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五)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担保额度:2.5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4、保证责任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六)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泉州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债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担保额度:1.0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4、保证责任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三安、湖北三安、厦门三安、三安集成、泉州三安和全资孙公司泉州集成根据其资金需求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有利于生产经营开展。公司本次为上述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